

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董事 7 名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报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以及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20年修订）等相关规定编制了专项报告。

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11日